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且無意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或組成其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毋須遵守有關規定且遵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律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發售股份(i)於美國境內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豁免僅可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第144A條）提呈發售及出售及(ii)於美國境外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無錫先導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2月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J.P. Morgan Securities (Far East) Limited*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代表包銷商在香港或其他地區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允許的範圍內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按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能釐定的價格、金額及方式穩定或維持股份的市價，使其高於原本價格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義務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全權酌情並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30日內（即2026年3月8日（星期日））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在獲准進行有關行動的所有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穩定價格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對H股的需求可能下降，因此可能導致H股價格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向香港境外及／或並非香港居民的任何人士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則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義務。



WUXI LEAD INTELLIGENT EQUIPMENT CO., LTD.

無錫先導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93,616,000股H股（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9,361,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84,254,4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45.80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0470

聯席保薦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首字母排序)



中信证券

J.P.Morgan  
摩根大通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华泰国际  
HUATAI INTERNATIONAL



中銀國際 BOCI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招銀國際  
CMB INTERNATIONAL

ICBC 工銀國際

浦銀國際 SPDBI

ABCI 農銀國際

**致投資者的重要通知：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我們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用全電子化申請程序。我們不會就香港公開發售向公眾人士提供招股章程的印刷本。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新上市>新上市資料」頁面及我們的網站(<https://www.leadintelligent.com>)刊發。倘若 閣下需要招股章程印刷本，可從上述網址下載並打印。

閣下可通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 (i)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提出申請；或
- (ii) 通過香港結算E IPO渠道以電子化方式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申請，通過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印刷本內容相同。

倘若 閣下為中介、經紀或代理，務請 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址可供網上閱覽。關於 閣下可以電子方式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 IPO渠道申請必須認購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且須為下表所載的其中一個數目。

倘 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可參閱下表以了解 閣下所選股份數目的應付金額。 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時，必須悉數繳付申請時應付的相關金額。

倘通過香港結算E IPO渠道提出申請，閣下經紀或託管商或會根據香港適用法例及法規要求閣下按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金額預先支付申請款項。閣下有責任遵守經紀或託管商就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所施加的任何有關預先支付規定。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100	4,626.19	3,000	138,785.68	50,000	2,313,094.66	400,000	18,504,757.20
200	9,252.38	4,000	185,047.57	60,000	2,775,713.58	450,000	20,817,851.86
300	13,878.57	5,000	231,309.46	70,000	3,238,332.51	500,000	23,130,946.50
400	18,504.76	6,000	277,571.36	80,000	3,700,951.45	1,000,000	46,261,893.00
500	23,130.94	7,000	323,833.25	90,000	4,163,570.36	1,500,000	69,392,839.50
600	27,757.13	8,000	370,095.14	100,000	4,626,189.30	2,000,000	92,523,786.00
700	32,383.33	9,000	416,357.04	150,000	6,939,283.96	2,500,000	115,654,732.50
800	37,009.51	10,000	462,618.94	200,000	9,252,378.60	3,000,000	138,785,679.00
900	41,635.70	20,000	925,237.85	250,000	11,565,473.26	3,500,000	161,916,625.50
1,000	46,261.90	30,000	1,387,856.79	300,000	13,878,567.90	4,000,000	185,047,572.00
2,000	92,523.79	40,000	1,850,475.72	350,000	16,191,662.56	4,680,800 <sup>(1)</sup>	216,542,668.76

#### 附註：

- (1) 閣下可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最高數目。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如閣下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而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則支付予聯交所（如屬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由聯交所分別代表證監會及會財局收取）。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包括根據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的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將予發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

##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a) 於香港公開發售中在香港初步提呈發售9,361,6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10.0%；及
- (b) 於國際發售中初步提呈發售84,254,400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90.0%。

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發售股份的分配將須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

具體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聯交所發出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指南》」）第4.14章項下的規定，可將H股從國際發售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以滿足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及《指南》第4.14章，經有關重新分配後，香港發售股份總數最高不得超過14,042,4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H股數目（發售量調整權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15%。

作為全球發售的一部分，本公司根據香港包銷協議擁有發售量調整權。發售量調整權可靈活增加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以補足額外的市場需求（如有）。發售量調整權可由本公司及整體協調人於簽立國際包銷協議之前共同行使，並將於簽立國際包銷協議後屆滿。發售量調整權獲行使後，本公司可按發售價發行最多14,042,400股額外H股（即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的15%）。於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分節所述的重新分配安排後，該等發售量調整權股份（如有）將按盡可能維持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的比例進行分配。本公司將於其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發售量調整權是否獲行使及行使範圍，或倘發售量調整權在簽立國際包銷協議前未獲行使，則確認其將失效且不得於未來任何日期行使。

此外，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整體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後30日止隨時行使，據此，本公司或須按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價發行最多合共14,042,400股額外H股，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總數不超過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均未獲行使），或最多16,148,700股額外H股，合共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H股約15%（假設發售量調整權獲悉數行使），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leadintelligent.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 定價

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詳述，除非另行公告，否則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45.80港元。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或須於申請時（視乎申請渠道而定）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45.80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但若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5.80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預期時間表

若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發生任何變動，我們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我們的網站<https://www.leadintelligent.com>刊發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2026年2月3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通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使用白表eIPO  
服務完成申請的截止時間.....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申請登記.....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若 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按 閣下指示代表 閣下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或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 閣下應聯絡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 ..... 2026年2月6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 2026年2月9日（星期一）  
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

公告：

- 最終發售價；
- 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
- 國際發售踴躍程度；及
- 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https://www.leadintelligent.com> 發佈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 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通過「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多種渠道查閱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的公告，包括：

- 分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我們的網站 <https://www.leadintelligent.com> 刊發公告 ..... 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透過指定分配結果  
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http://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6年2月16日（星期一）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  
撥打分配結果電話查詢  
熱線+852 2862 8555 ..... 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  
2026年2月12日（星期四）、  
2026年2月13日（星期五）  
及2026年2月16日（星期一）

發送有關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的H股股票  
或將其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 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  
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發送白表  
電子退款指示及退款支票 ..... 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  
或之前

預期H股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 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 **交收**

倘H股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我們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結算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該等交收安排及其如何影響彼等權利及權益的詳情，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期間將於香港時間2026年2月3日上午九時正開始，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結束。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可使用以下其中一個申請渠道：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自表eIPO服務	<a href="http://www.eipo.com.hk">www.eipo.com.hk</a>	擬收取實體股票的申請人。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香港時間2026年2月3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將為香港時間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
香港結算E IPO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是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電子認購指示	不擬收取實體股票的申請人。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時間及最後期限，經紀或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期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或(視乎情況而定) 閣下與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訂立的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計於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下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前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我們網站<https://www.leadintelligent.com>公佈國際發售認購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以及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倘適用)將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可供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並未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視乎申請渠道而定)。

本公司不會就H股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在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接獲股票前或股票生效前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100股股份為單位進行買賣，且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0470。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leadintelligent.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無錫先導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王燕清先生

香港，2026年2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王燕清先生、王建新先生、尤志良先生及王磊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明燕女士、戴建軍先生及黃斯穎女士。